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10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姜韬先生召集和主持。

3、公司董事会秘书窦雅琪女士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证天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专项说明。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有效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对所涉事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之审计报告》以及《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6,677,727.92 元。2023 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3,399,049.91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91,927,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267,208.40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3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55%。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7、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公司实际情况而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3 年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协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的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11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6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6,677,727.92 元。2023 年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3,399,049.91 元。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91,927,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2,267,208.40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3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55%。

2、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72,646,100.11		-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54,808.45		-25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793,005.20		-32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54,548.97		62.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		-25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		-25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7		减少 3.69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705,798,361.89	4,780,353,916.87	-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99,129,270.68	3,067,544,538.30	-2.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4,938.0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54,499.44	政府补助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0,00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2,103.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251.09	
合计	2,338,196.7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58	主要系本期艾迪注射液停产，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2.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5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6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3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窦啟玲	境内自然人	185,457,636	23.42	0	质押	129,820,30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20,912,273	2.64	0	无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9,690,000	1.22	0	无	0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8,685,953	1.10	0	无	0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262,700	1.04	0	无	0
郎洪平	境内自然人	7,912,009	1.00	0	质押	6,500,000
林妙铃	境内自然人	2,700,000	0.34	0	无	0
牟磊	境内自然人	2,558,000	0.32	0	无	0
张秉林	境内自然人	2,514,500	0.32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2,900	0.27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窦啟玲	185,457,636	人民币普通股	185,457,636
吕良丰	20,912,273	人民币普通股	20,912,273
张素芬	9,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90,000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85,953	人民币普通股	8,685,953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8,262,700
郎洪平	7,912,009	人民币普通股	7,912,009
林妙铃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牟磊	2,5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8,000
张秉林	2,51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4,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4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2,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也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吕良丰通过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96,332 股，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415,94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912,273 股，持股比例 2.64%。林妙铃通过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7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700,000 股，持股比例 0.34%。牟磊通过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558,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558,000 股，持股比例 0.32%。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27,900	0.27	464,100	0.06	2,142,900	0.27	291,000	0.04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291,000	0.04	2,433,900	0.31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4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因公司在艾迪注射液前提取过程中部分工序未严格按照工艺规程进行操作，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分别出具了《行政处罚告知书》（黔药监罚告（2024）12 号、13 号、14 号、15 号），截至目前，公司艾迪注射液停止生产，未来是否生产具有不确定性。艾迪注射液停止生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详情请见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上述公告。

同日，公司披露了《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因公司未及时披露公司主要产品暂停生产对公司经营可能产生影响的相关信息，贵州证监局对公司时任董事长窦啟玲、时任总经理窦雅琪、时任董事会秘书许淼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上述公告。

2、关于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情况说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65 元／股（含）。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披媒体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暂未实施回购股份事宜。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0,599,925.85	699,468,723.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2,402,704.49	465,262,911.43
应收账款	214,369,896.72	227,055,742.8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284,027.18	36,213,500.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820,346.04	33,261,349.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4,258,479.50	586,650,795.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95,911.78	21,234,994.67
流动资产合计	2,035,731,291.56	2,069,148,018.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132,187.03	35,070,885.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30,909.70	1,591,19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7,453,883.90	1,705,684,684.34
在建工程	7,247,857.67	4,987,715.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9,231,012.45	6,249,724.4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220,083.34	38,464,239.80
无形资产	326,935,901.96	330,887,356.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64,038,070.15	164,038,070.15
长期待摊费用	116,870,909.18	123,132,28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919,799.72	238,680,53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386,455.23	62,419,205.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0,067,070.33	2,711,205,898.68
资产总计	4,705,798,361.89	4,780,353,91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008,262.50	446,045,418.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2,310,573.73	135,057,579.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893,761.99	29,520,057.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826,682.69	55,989,426.38
应交税费	24,917,137.57	28,873,348.46
其他应付款	88,092,456.19	103,804,786.83
其中：应付利息	171,203.52	171,203.5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345,168.57	122,853,384.72
其他流动负债	6,642,053.84	7,445,638.58
流动负债合计	1,073,036,097.08	929,589,640.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8,424,504.44	387,224,504.4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317,252.88	30,360,000.47
长期应付款	86,747,967.61	87,550,948.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8,511.75	520,046.36
递延收益	103,220,607.76	106,314,44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20,649.75	37,439,314.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779,494.19	649,409,264.12
负债合计	1,575,815,591.27	1,578,998,90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91,927,400.00	791,927,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3,836,676.92	653,836,676.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4,787.73	645,246.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6,612,923.67	316,612,923.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6,067,482.36	1,304,522,29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99,129,270.68	3,067,544,538.30
少数股东权益	130,853,499.94	133,810,47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29,982,770.62	3,201,355,012.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05,798,361.89	4,780,353,916.87

公司负责人：窦啟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雅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先洪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2,646,100.11	683,797,926.88
其中：营业收入	572,646,100.11	683,797,926.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5,203,702.04	622,690,981.42
其中：营业成本	225,763,334.16	218,757,536.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499,480.87	12,203,357.39
销售费用	292,185,359.66	296,510,922.85
管理费用	76,890,947.91	71,893,742.63
研发费用	22,795,778.94	22,461,952.84
财务费用	8,068,800.50	863,469.52
其中：利息费用	9,611,697.66	481,666.82
利息收入	2,054,991.81	1,194,000.78
加：其他收益	4,954,499.44	6,029,827.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699.85	-116,696.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301.33	-121,262.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716.78	1,174,637.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22,080.01	-13,715,780.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603.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731,162.14	54,478,934.30
加：营业外收入	29,426.67	17,181.37
减：营业外支出	2,063,978.25	1,774,805.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765,713.72	52,721,310.05
减：所得税费用	1,646,069.06	11,213,34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11,782.78	41,507,965.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11,782.78	41,507,965.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54,808.45	43,999,942.7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56,974.33	-2,491,977.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540.83	-145,618.7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540.83	-145,618.7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40.83	-145,618.7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540.83	-145,618.7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372,241.95	41,362,346.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415,267.62	43,854,323.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6,974.33	-2,491,977.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	0.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	0.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窦啟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雅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先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338,335.63	664,163,170.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82.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8,822.24	29,292,60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767,157.87	693,570,754.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082,967.44	117,704,590.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635,393.86	172,059,15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34,374.20	83,204,141.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359,873.40	261,808,20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012,608.90	634,776,08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54,548.97	58,794,66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05.93	4,56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0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3,10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8,509.93	6,56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57,326.31	32,100,553.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7,326.31	32,100,55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48,816.38	-32,093,98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000,000.00	1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00,000.00	1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418,868.95	85,760,157.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85,007.74	11,931,221.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0,653.80	2,359,15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974,530.49	100,050,53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4,530.49	67,949,46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131,202.10	94,650,144.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680,717.86	585,355,390.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6,811,919.96	680,005,534.66

公司负责人：窦啟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窦雅琪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先洪

（三）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594　　证券简称：益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16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行政监管措施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窦啟玲、生产负责人梁建琼及质量负责人兼质量受权人邓思雄近日分别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告知书》，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黔药监行罚[2024]12 号）及行政监管措施通知书——《暂停生产、销售通知书》（黔药监生产（药化）暂停[2024]2 号），上述其他相关当事人窦啟玲、梁建琼及邓思雄分别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黔药监行罚[2024]12-1 号、12-2 号、12-3 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

当事人：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当事人：窦啟玲，职务：公司法定代表人

当事人：梁建琼，职务：公司生产负责人

当事人：邓思雄，职务：公司质量负责人兼质量受权人

本局对公司开展检查时，发现公司涉嫌在艾迪注射液前提取过程中，部分工序未严格按照工艺规程进行操作，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六十三条，以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第五条的规定，本局依法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告知当事人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并可以要求听证。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均未提出陈述、申辩，也未要求听证。

经查，公司在艾迪注射液生产过程中存在以下行为：药材提取的部分工序未按照批件工艺进行操作；药材斑蝥未经净制直接投料煎煮提取；批生产记录中部分工序步骤记录不准确，生产记录保存不齐全，填写的内容不完整，不能保证每批产品生产过程可追溯；生产记录存在涂改但无修改人员签名并说明理由；在未经确认的冷库存放关键物料提取液，对冷库是否达到储存条件未进行评估。前述行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第四条、第五十八条、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百三十九条、第一百六十一条、第一百六十二条、第一百七十一条、第一百七十五条、第一百八十四条、附录三中药制剂第二十六条的要求，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1、公司在艾迪注射液生产过程中存在药材提取的部分工序未按照批件工艺进行操作、批生产记录中部分工序步骤记录不准确等多项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的行为，情节严重。综合考虑违法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责令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决定处罚如下：

罚款贰佰万元(?2,000,000.00)。

2、窦啟玲未按照《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切实履行法定代表人的岗位职责，监督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保持正常运行，保证药品生产过程控制、质量控制以及记录和数据真实性。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依法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决定处罚如下：

（1）、没收所获收入 3,068,822.44 元；

（2）、并处所获收入百分之二十五的罚款计 767,205.61 元。

以上罚没款共计叁佰捌拾叁万陆仟零贰拾捌元零伍分(?3,836,028.05)。

3、梁建琼未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第二十二、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切实履行生产负责人的岗位职责，监督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保持正常运行，确保药品按照批准的工艺规程生产、贮存并进行完整记录，保证每批产品生产过程可追溯；确保严格执行与生产操作相关的各种操作规程等，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依法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决定处罚如下：

（1）、没收所获收入 1,204,355.68 元；

（2）、并处所获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计 481,742.27 元。

以上罚没款共计壹佰陆拾捌万陆仟零玖拾柒元玖角伍分(?1,686,097.95)。

4、邓思雄未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第二十三、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切实履行质量负责人兼质量受权人的岗位职责，监督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保持正常运行，确保严格按照规程进行生产和记录、确保厂房经确认能够持续符合标准要求等，对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依法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决定处罚如下：

（1）、没收所获收入 547,709.55 元；

（2）、并处所获收入百分之二十五的罚款计 136,927.39 元。

以上罚没款共计陆拾捌万肆仟陆佰叁拾陆元玖角肆分(?684,636.94)。

当事人应当自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通过指定银行或者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款。当事人到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规定，本局将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并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二、《行政监管措施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经查，你单位在省药品监督局开展的现场核查中，发现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按照《药品管理法》第九十九条规定，现通知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后立即暂停生产、销售艾迪注射液产品。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所涉及内容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9.5.1 条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2、本次事项处罚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比重较小。截至目前，公司艾迪注射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的要求暂停生产销售，并主动召回。艾迪注射液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37 亿元、6.93 亿元、4.80 亿元、4.73 亿元，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61%、20.71%、17.57%、16.77%。艾迪注射液停止生产销售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3、公司再次针对此次事项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认真吸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的学习，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加强生产各个环节的监管，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和科学管理水平。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